

# 六盘水师范学院

## 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教高司函[2019] 13 号）、《教育部关于做好“本科教学工程”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教高函[2012] 5 号）等文件精神，培养大学生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规范学校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以下简称大训计划）的组织与管理，保证该项工作的顺利实施，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国家级、省级与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校级大学生科研训练计划项目，校级学科竞赛培育训练计划项目。

###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三条** 大训计划实行校、院二级管理。

**第四条** 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大训计划的统筹规划与指导，创新创业学院（以下简称双创学院）负责大训计划的组织实施与管理。

**第五条** 各学院成立大训计划项目工作指导组（以下简

称项目工作指导组），由分管创新创业教育院长（或副院长）任组长，成员由各学院确定，负责组织和落实本学院大训计划工作，制订本学院的大训计划实施细则，为学生配备指导教师。

### 第三章 项目类别

**第六条** 大训计划包含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大学生科研训练计划项目、大学生学科竞赛培育训练计划项目三个项目大类。

（一）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包含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三类。

1. 创新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2. 创业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的角色，通过编制商业计划书、开展可行性研究、模拟企业运行、参加企业实践、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掌握创业基础、创业流程和方法、创业法规和政策。

3. 创业实践项目是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自主寻找商机、自主整合资源、自主创办企业、自我管理企业，真实体会创业中注册、创建、融资、运营及

风险管理等所有过程，掌握创业理论、创业办法和创业法规。

（二）大学生科研训练计划项目是面向具有初步科研和动手能力且在科学研究、发明创造等方面有浓厚兴趣的本科生团队或个人，参与教师科研课题，在教师指导下，完成科研训练计划任务，培养科学研究素养，提升科学研究能力。

（三）大学生学科竞赛培育训练计划项目是为提高本科生参加创新实践赛事的积极性，帮助参赛团队有针对性进行赛前准备工作，争创高水平竞赛成果，对参加“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三个大赛进行定向培育资助。

## 第四章 项目申报

### 第七条 申报对象

（一）凡我校全日制本科学学生均可申请（原则上以二、三年级学生为主），毕业年级学生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

（二）申请者应学有余力、品学兼优，对科学研究、科技活动或社会实践具有浓厚的兴趣，有较强的独立思考能力和创新意识。

（三）鼓励学科交叉融合，鼓励跨学科、跨院系、跨专业、跨年级以团队形式联合申报，团队人一般为3-5人，要求分工明确、团结协作。

（四）每个项目负责人限申报一个项目，主持项目未结

题的学生不得作为本年度项目负责人。

（五）承担有大训计划项目尚未结题的学生，不得继续申报；承担的大训计划项目被终止的学生，不得再申报。

（六）已经获得学校其他各类经费资助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 **第八条 指导教师**

（一）每个项目须配备至少一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应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位。鼓励外聘企业（行业）人员担任学生创业训练或创业实践项目的指导教师，创业训练或创业实践项目所需配备的企业（行业）指导教师，由学院审批，学校备案。

（二）指导教师应有较好的科研基础，一般应主持过校级以上科研或教改课题。

（三）指导教师须认真履行指导职责，按时保质指导学生完成大训计划项目。对于两年内指导大训计划项目有终止和最终验收未通过的教师指导在研大训计划项目数限 1 项。

（四）每位指导教师年度指导大训项目不超过 5 项。

**第九条** 项目完成期限为1-2年，应在项目组成员在校期间完成。

项目申报需具备相应条件。

（一）创新训练和创业训练项目预期成果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校级项目：

(1) 提供与项目内容相关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或社会调查报告1份；

(2) 设计与项目内容相关的实物发明装置1套。

2. 省级项目：

(1) 公开发表与项目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1篇；

(2) 授权实用新型专利或软件著作权1项。

3. 国家级项目：

(1) 公开发表与项目内容相关的核心论文一篇或学术期刊论文2篇；

(2) 授权发明专利一项或实用新型、软著等专利2项。

(二) 创业实践项目预期成果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校级项目：

(1) 项目按计划书执行到位，注册成立公司，项目负责人

在公司股份占比10%及以上，且提供2名及以上我校在校学生或毕业生的工作岗位；

(2) 公司开始运营有营业收入。

2. 省级项目：

(1) 项目按计划书执行到位，完成效果良好，注册成立公司，项目负责人在公司股份占比30%及以上，且提供3名及以上我校在校学生或毕业生的工作岗位；

(2) 公司运营1年及以上，年均利润达到20000元。

3. 国家级项目：

(1) 项目按计划书执行到位，完成效果好，注册成立公司，项目负责人在公司股份占比50%及以上，且提供5名及以上我校在校学生或毕业生的工作岗位；

(2) 公司运营1年及以上，年均利润达到50000元。

(三) 大学生科研训练计划项目预期成果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与项目内容相关的专利授权1项；

2. 作为第一作者发表与项目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1篇；

3. 设计与项目内容相关的装置1套；

4. 提供与项目内容相关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或社会调查报告1份。

(四) 大学生学科竞赛培育训练计划项目预期成果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在“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等赛事中获得省级或省级以上奖项（优秀奖除外）1项；

2. 在“三创”大赛、“服务外包”大赛、“中国创新方法大赛”等省部委或高等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的创新创业赛事中获得国家级奖项（相应赛事由双创领导小组认定）1项。

## **第十条 申报程序**

(一) 学生申报。学生根据所申报项目的要求在导师指导下填写《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申请书》。跨学院的，向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提交申报。

(二) 学院评审。各学院项目工作指导组成立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3~5名专家组成，其中至少1名专家须为校级（含校级）以上创新创业导师。评审委员会对申报项目进行答辩评审，对推荐项目提出具体意见，根据评审情况排出优先资助顺序，统一填写《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汇总表》，汇总上报双创学院。

(三) 学校评审。双创学院对各学院拟立项项目进行复审，复审合格项目报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择优推荐项目立项，推荐立项项目数不低于上年度立项项目数的120%，评审结果报领导小组审定，并向全校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校长办公会批准立项。

(四) 在校级项目评审的基础上择优推荐申报省级、国家级项目或比赛。

## **第五章 项目评审标准**

**第十一条** 项目立项坚持可行性、创新性和实用性原则，评审专家组依照立项原则对项目进行评审。评审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

(一) 项目应以实验、实践或调研为主要手段，在指导教师辅助下，学生个人或团队自主选题，自主设计方案，自主完成训练过程。

(二) 项目选题具有创新性和探索性，目的明确。

(三) 方案设计合理，思路清晰。

(四) 立论根据充分、技术可行。

(五) 选题难度适当，工作量适中，经过一定努力项目能够按期完成，并可取得预期成果。

(六) 项目经费预算合理，学校现有设备、人员及技术等条件能够保证项目的开展。

## 第六章 项目实施与管理

**第十二条** 项目实施应以学生为主体，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学生自主进行研究性学习，自主进行训练方法的设计、组织设备和材料、分析处理数据、撰写总结报告。

**第十三条** 各类实验室、实践场所均应向项目组免费开放，提供必要的设备，并给予一定的指导，项目组进入各类场所采取预约制。

**第十四条** 鼓励项目组开展学术交流，参加学术团体组织的学术会议，为学生创新研究提供交流经验、展示成果、共享资源的机会。

**第十五条** 中期检查

（一）学院项目工作督导组自查，并填写《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双创学院组织相关专家监督检查项目的落实和完成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各学院。

（二）对实施过程中弄虚作假、工作无明显进展、违反管理办法规定的项目，由各学院督促其整改；经整改仍不能达到要求的，由项目所在学院提出终止、撤销项目的建议，报双创学院审批后终止项目。终止项目的经费不予继续拨付，同时取消该项目组成员申请新的大训计划项目资格，并在全校通报。

**第十六条** 项目负责人变更。项目内容和参与学生及其指导教师原则上不得变更。项目进行涉及到研究人员、指导教师及结题时间需要变更的，由项目负责人提出申请，所在二级学院项目工作督导组审议并报双创学院审批同意后方可变更。项目研究内容原则上不予变更，个别按原计划实施困难的项目，可适当微调。每个项目只能申请1次延期，延长期限为1年。项目负责人毕业前不能完成项目的，应履行项目负责人变更手续。

### **第十七条** 项目结题和验收

（一）项目完成后，项目负责人提出结题申请，经指导教师同意后，填写《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结题报告》，将相关研究成果（论文、设计、专利等）以及支

撑材料一并提交所在学院，各学院将相关材料汇总后报双创学院。

（二）双创学院组织专家对各学院上报的结题材料进行评审、答辩、评定成绩。成绩评定采用五级计分制：即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评审结果报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并向全校公布。对验收通过的项目发放“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结题证书”。对不能按期完成的项目须在规定的项目截止日期前1个月内向双创学院提出申请，填写《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延期报告表》。延期时间不超过1年，详细说明延期的理由，经指导教师同意、二级学院批准后报双创领导小组审批。每个项目只能申请1次延期。对于不能结题的项目组，学校将停止拨付项目经费，取消该项目组成员申请新的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资格，并在全校通报。

## 第七章 项目经费资助与管理

### 第十八条 经费资助。

（一）双创领导小组确定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校级训练计划项目资助金额为1000—3000元，校级创业训练项目资助金额为3000—5000元，校级创业实践项目资助金额为5000—8000元，校级大学生科研训练计划项目资助金额为1000—3000元，校级学科竞赛培育训练计划资助金额为

5000-8000 元。国家级、省级项目资助金额按学校相关文件精神执行（省级及国家级项目要求学校给予的配套经费，学校只进行一次配套，按照最高配套金额进行配套，不重复配套。获得国家级立项，省级和校级资助经费计入国家级配套经费；获得省级，校级资助经费计入省级配套经费）。

（二）项目经费专款专用。项目经费由项目主持人负责，指导教师指导学生个人或团队使用。项目经费按照 40%、40%、20%比例进行划拨：即立项划拨资助金额的 40%，中期检查合格划拨资助金额的 40%，项目按期结题划拨 20%的资助经费。文章版面费、专利申报费可不受分期划拨限制。双创学院负责项目经费使用审批，保证经费使用科学、合理、规范。学生经费支出单据经指导教师和学院项目工作指导组组长签字，双创学院审核备案后方可报销。

（三）项目立项后，项目开展过程中需要购买的相关材料，经双创学院审核同意后，可预支相关费用。

（四）项目经费使用范围：

1. 社会调研、参加学术交流费用；
2. 资料、实验耗材、软件购置，测试等费用；
3. 资料打印费、学生撰写的与项目相关的论文版面费等。项目经费的使用严格执行学校财务管理有关规定，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于招待费或购置生活用品等与研究内容无关的开支。

### **第十九条 指导教师工作量认定**

学校鼓励教师积极参加各类大训计划项目指导工作，对指导学生结题的教师，根据指导项目类别计算工作量，校级计 15 课时工作量，省级计 20 课时工作量，国家级计 30 课时工作量。其他奖励按照学校相关办法执行。

##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六盘水师范学院双创学院负责解释。

- 附件：一、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  
二、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合同书  
三、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答辩记录表  
四、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表  
五、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结题书

六盘水师范学院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

附件一

项目编号	
------	--

# 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 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

学院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类型： 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

科研训练项目竞赛培育训练项目

项目所属一级学科： \_\_\_\_\_

项目所属二级学科：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六盘水师范学院

## 填写说明

一、项目申报书要逐项认真填写，填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表达明确严谨。空缺项要填“无”。

二、每个项目参与学生不得超过 5 人，指导教师不得超过 2 人。

三、“项目编号”由学校统一填写。

四、项目类型：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科研训练项目、竞赛培育训练项目。

五、项目所属一级学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简表（国家标准 GB/T 13745-2009）》填写。

六、项目期限一般为 1-2 年。

七、项目申报书限用 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申请经费		(元)		
项目 负责 人	姓名		学号	
	所在学院		年级、专业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指 导 教 师	姓名	专业技术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项 目 组 其 他 成 员	姓名	学号	项目分工	签字
一、项目简介 (100 字以内)				

二、研究目标及工作基础（400 字以内）

三、项目研究内容和主要创新点(600 字以内)

四、项目进度安排(300 字以内)

五、项目经费使用计划（200 字以内）

六、预期成果(400 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导师推荐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指导工作组意见(包括在人员、时间、条件、政策等方面的保障和对项目经费的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学院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创新创业学院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 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合同书

甲方：六盘水师范学院 创新创业学院 (公章)

乙方：所属学院 \_\_\_\_\_ (公章) 教学院长 \_\_\_\_\_ (签名)

丙方：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项目组成员 \_\_\_\_\_

指导教师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一、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_\_\_\_\_ 类型 \_\_\_\_\_ 级别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二、起止时间 \_\_\_\_\_年\_\_\_\_月 至 \_\_\_\_\_年\_\_\_\_月

### 三、预期成果

A、研究报告，主要内容 \_\_\_\_\_ 字数 \_\_\_\_\_

B、论文发表情况 \_\_\_\_\_

C、专利申请情况 \_\_\_\_\_

D、其它预期成果 \_\_\_\_\_

### 四、资助金额

学校资助 \_\_\_\_\_元；学院资助 \_\_\_\_\_元；其它资助 \_\_\_\_\_元；共计 \_\_\_\_\_元。

五、中期检查 本项目于 \_\_\_\_\_年\_\_\_\_月提交中期进展报告，接受中期检查。

### 六、郑重承诺

1、项目组保证严格执行《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按期按质完成项目，并提交相应成果。

2、学院保证提供条件和经费等相关支持，加强过程管理与监控。

3、指导教师保证加强过程指导，认真履行指导责任。

七、对于提供虚假成果，或经费使用弄虚作假等，一经查实，停止资助，取消项目，追究责任。对于未按期完成项目的学生和指导老师，将在全校通报并追究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组成员签名：

指导教师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注：此合同一式三份，一份交创新创业学院，一份存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一份由项目负责人保存。)

附件三

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答辩记录表

学院 \_\_\_\_\_ 专业 \_\_\_\_\_ 学生 \_\_\_\_\_ 学号 \_\_\_\_\_ 时间 \_\_\_\_\_ 地点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类型	
答辩组组长		答辩组秘书		
答辩组委员				
答辩记录（包含答辩委员提出的问题，学生回答情况等）				
答辩组秘书（签字）：				
答辩组意见				
答辩组组长（签字）：				

（此表用于项目开题、中期检查或项目结题时答辩记录，可附页）



四、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指导教师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六、专家组的审核评定意见

(组长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七、学院意见

(部门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

项目编号	
项目级别	

# 六盘水师范学院大学生训练计划项目 结题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类型：创新训练 创业训练 创业实践

科研训练 竞赛培育训练

项目所属一级学科： \_\_\_\_\_

项目负责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负责人所属部门（盖章） \_\_\_\_\_

指导教师： \_\_\_\_\_

项目起止时间 \_\_\_\_\_

结题日期 \_\_\_\_\_

六盘水师范学院

## 填写说明

一、结题书的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逐条认真填写，表达要准确、严谨。

二、结题书限用 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一式 3 份。

三、所有表格均可另加页。

四、专家组由项目相关领域的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人员组成，成员不得少于 3 人。对于创业类项目，应聘请有行业企业人员作为专家。

五、项目研究成果包括发表论文、申请专利、成果推广等证明材料需要附复印件。形成的项目研究报告等文字资料请附在结题书最后。

六、在“专家组意见”一栏中，须明确填写对项目研究内容、取得成果、推广应用效果等方面的简要评价，特别要注意指出可能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并说明是否同意结题。

1、项目研究的主要内容、方法、结论、创新点及预期目标的完成情况

2、项目研究最终成果（包括成果名称、形式及其简要的介绍）

3、项目研究最终成果的推广应用情况



6、**专家组意见**（须明确填写对项目研究内容、取得的成果、推广应用效果等方面的简要评价，特别要注意指出可能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的建议，并说明是否同意结题）

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7、**所属学院意见**

领导（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8、**学校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